

证券代码：301273

证券简称：瑞晨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6-038

上海瑞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瑞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万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上海瑞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弃权0票；反对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

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募集资金的存放、管理与使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编制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弃权0票；反对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瑞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7日